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胜泉先生召集，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联董事甘胜泉先生、许华英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

鉴于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为了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财务数据时效性，公司对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的相关财务数据内容进行了更新修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与全体董事均具有利害关系，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不动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甘胜泉先生、许华英女士、张忠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不动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甘胜泉先生、许华英女士、张忠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